

中学生优秀作文选

中国海洋出版社

署名：孟浩/编著

书号：ISBN 7—4467—1733—X

电子版定价：5.00 元

版本：2005 年 6 月第 1 版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7718 号

出版社：中国海洋出版社

目 录

蚂蚁的困惑

小 狗

游手好闲的小蝴蝶

节日抒怀

追星一族大逃亡

梦

别赌了

思考者说

花 谷

我爱重庆火锅

记青年特级厨师包科峰

忆爸爸

静夜学

幸 福

难忘的夏令营生活

朋 友

等 待

颠倒世界

为了明天——地球妈妈不再流泪

小丽萍的家

邻 居

脸 红

谢谢您，老师

想起童年

青海行

金秋探茶乡

望月随想

混

钟 声

一个被咬了一口的苹果

海

大红枣

参观郑州科技馆

军训中的“酸甜苦辣”

活着的金鱼

“阶级”的瞬间转变

老师与学生

七彩暑假

老丁的“特异功能”

月亮的梦

清道夫的化身

芬 芬

姥姥学电脑

学骑马

南郭二进宫

胆子小的母亲

电视节目

民族文化，尽显风流

孔乙己后传

撂不下的牵挂

我爱雪

只为那一丝生命

优优的故事

亲情 = 友情

世间匆匆

童年的记忆

长 大

古城随想

父 亲

北京的春风

春 天

千年之争

壶与杯

夏的回味

回乡有感

聚焦 10 月 20 日

忆

$1 + 1 = 1$

鱼市风波

向往田园

照亮你的心

减 负

烛

刺猬和他的刺

荷包蛋

淮源览胜

再苦再累也值得——军训小记

借 书

巍巍古塔话沧桑

感受父爱

植物人

对自己说

外婆的小屋

冷峻的大山

意料不到

妈妈，放开我吧

荷塘中的红蜻蜓

我与名著

Blue 语录

又在春雨中

花开春城醉游人——观“99 昆明世博会”

小客人来我家

一支笔

故乡·家乡

最后一个“六·一”

蚂蚁的困惑

我，一个不起眼的小家伙——蚂蚁。人类经常把我放在成语里形容微不足道的事物，这挺伤我自尊，个头小就一定不值一提？虽然我没有多大贡献，但是我也没干什么损人利己的事呀！只不过拾点人丢下的馍渣或米饭粒。庞大就好吗？我干嘛要长得像我天天要见的那个家伙一样脑满肠肥。

虽然我挺瞧不上那家伙的样子，不过我还是得感谢他。因为我们的部落是他的房客，三餐无忧且不用交房租。饭的营养太丰富，又缺乏活动，吃过了就靠着窗棂晒太阳，以至于我们的体型开始向那个家伙靠拢。

日子太平淡了，惟一能让我们兴奋的事就是看电影。但那家伙却说是看电视，电视有48英寸的吗？有平面的吗？以前在别人家时可没见过这种像电影一样的电视，真是享受啊！我们最爱看枪战片。日子太单调，寻求刺激嘛！每晚北京时间7：50我们准时来到大客厅看电视。Oh，dear！场面真是火爆。

“丁零……”不用说又是来人了。真是让我欢喜让我忧，忧的是电视看不成了，喜的是不知今天又送什么吃的了。我们只对吃的感兴趣，那个家伙总会有吃剩的留下让我们饱了口福。不过今天太扫兴，来人送了一条白金镶钻手链给女主人，那个家伙倒也没多推辞。女主人今天笑得特别灿烂。美丽的是她，珠光宝气、衣袂飘香，我们什么都没有，回去睡觉吧。

日子一天天流逝，这家的繁华依旧。

突然有一天，平静的日子被打破了，家里来了几个穿警服的人，一副银晃晃的手铐带走了那家伙。随后的几天，我再也看不到女主人那往日迷人的风采了。晚上变得冷清，没有了门铃声，电视自那天后再也没打开过。这几天家里都没开伙，我们只好进他们小女儿的房间找吃的。以前小女孩的零食有人源源不断地送，她都吃腻了，开了袋子的零食也就吃个一两

口，扔得到处都是，因此我们沾了许多光。又过了几天，女主人带着小女孩离开了这里。

后来的几天，我们就靠小女孩剩下的零食残渣度日。在那半饥半饱的日子里，我每想到这件事，总是困惑不已：房子再多，一个人也只能睡一间。难道对某些人来说贪欲是永远填不满的。沟壑吗？是不是贪图享受是一种共性，连我们这些小蚂蚁也不能幸免。

回想以前我们自力更生寻找食物，团结一致抬一颗米粒回家的日子，从没感到日子单调，感到的是内心充实、精神饱满。而现在我们身材臃肿、精神萎靡。

我们搬家了。在离开这座豪宅时我没有半点留恋。

【写作评点】

这篇习作选择的角度是很新颖的。作者从一只蚂蚁的眼睛里洞察到了一个家庭的兴亡，可以说，这只蚂蚁的眼睛所看到的就是一个人本质上的人性。作者先是从家庭主人的肥胖谈起，进而切入了实质的内容——不管这个人是受贿还是贪污，在人性的角度上都是一种内在的腐朽，正因为如此，结果才是在意料之中的。

应该说作者把握主题的角度很好——从一只蚂蚁身上找到了创作的灵性，这说明作者是很有想像力的。但是，习作的内容是比较简单的，然而正是作者选择的角度很新颖掩盖了这一不足。如果作者直接就写一个人怎样受贿，怎样贪污，结果又进了监狱，这就没有分量了。

小 狗

我的小狗，还是“公主”的小狗？

我拿着那把钥匙，月亮照着我，星星盯着我，旁边好像有一双眼睛在监视我，四周可怕极了。开门的时候，我的身体都在发抖，但为了心爱的小狗能回到自己的身边，我不得不这么做。抱起小狗，我悄悄的溜走了，在一个角落里，我哆嗦着……

去年冬天，也是在今天，爸爸给我带回一件礼物——就是这只可爱的小狗。我感到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孩子，因为我有这么一个小伙伴。

对，就是那天，爸爸把他的一位上司带到家里做客，上司的孩子也来了。她年纪和我相仿，却是她家中娇滴滴的公主，从她那白皙的皮肤和倔强的脾气中我可以知道。她看见了我心爱的小狗，就抱起来抚弄个不停，后来，就好像小狗是她的，看到她和小狗亲密的样子，我打心底里难受。我想抱抱昔日的小伙伴，竟被她拒绝了，一种不祥之感袭上心头。

上司要回家了，可她却不愿走，抱着小狗不放。我的心绷得紧紧的，难道今天会是和小狗在一起的最后日子吗？不！不可能！——我就这样安慰着自己。

爸爸和上司谈话，我只是死死地盯着小狗，什么也没听见。

然后……我恨你，爸爸，你只图名利；我恨你，上司，你自私，只顾着自己；我恨你，“公主”，是你抢走了我的礼物——伙伴——小狗，我恨我自己，你啊你，为什么没有能力……我窘了。

谁知不久，“公主”和我分在了一个班里。今天，我又惊又喜，因为我拣到了她的钥匙。

可，又是害怕。

现在小狗又是我的了，我却同小狗缩在这个角落里，真不知该往哪里去……

【写作评点】

首先来说题目，这篇作品原来有个比较长的题目，叫做《我的小狗，还是“公主”的小狗？》这个题目带了与原大风格相符，简简单单，还有着孩子的特点的一点稚嫩和无助，但是考虑到做为一篇可以公开发表的作品、要面向众多读者的作品，我认为还是改为《小狗》比较恰当合适，一个好的题目可以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它能给读者带来足够的回味空间。

在本文中，值得肯定的是梁媛龙同学有着很好的表达能力，尤其是心理描写比较生动真

实，它的细致与敏感让主人公形象在短短的小文中有了生命力，不显单薄。

而且，故事的叙述方式也比较出色，倒叙开始，讲了一个很能打动人的、让人叹息的故事；从本文的主题意义上来讲，它也是成功的。梁媛龙是面授的学员，以前也读过她的作品，但这次是我分明感觉到她在有意识地向着文学作品样式努力。

如果文中能够在“我”与小狗相处的事以及彼此的感情等方面适当做一点介绍将会更好地突出主题。

游手好闲的小蝴蝶

花丛间，有只美丽的小蝴蝶在飞舞着。它时而闻着花香，时而翩翩起舞，时而得意吟唱，还自我欣赏，自我陶醉，好不快活啊！

小蝴蝶突然看见辛勤采蜜的蜜蜂，便唱道：

“小蜜蜂，采花粉，

埋头苦干无意义，

采来蜜，不属己，

又苦又累害自己。

你看我，真美丽，

身披漂亮五彩衣，

只跳舞，不采蜜，

生活照样甜蜜蜜。”

蜜蜂听了，并没生气，只对小蝴蝶回敬了几句：

“蝴蝶蝴蝶别得意，

虚度时光真可惜，

待到头来悔不及，
我的职责是采蜜，
无私奉献是幸福，
这样生活有意义。”

说罢，蜜蜂头也不回地飞向远处，又继续工作去了。

小蝴蝶也飞走了，它飞到一间屋子里，看见一只大黄狗趴在门口在专心致志地看守门户，

小蝴蝶看见了，便得意地唱起来：

“大黄狗，真可怜，
纹丝不动趴门前，
看家门，无报酬，
只怪主人没良心。
瞧瞧我，多自由，
飞来飞去观风景，
飞花间，飞屋顶，
时高时低真轻盈。”

大黄狗伸了伸舌头，回敬小蝴蝶说：

“小蝴蝶，别叫喊，
做事不是给人看，
看守家门我爱干。
你不劳动不做事，
游手好闲废时光，
这才是人生大遗憾。”

说完，便又认真地看门去了。小蝴蝶也没搭理大黄狗，就飞进房间。这时，小蝴蝶先后见了东游西逛的蚊子和苍蝇，它们谈得很投机，可谓志同道合，于是它们便成了好朋友，它们在一起玩玩耍耍，吃吃喝喝。吃饱喝足之后，它们便一起得意地唱起来：

“我们都是好朋友，

好逸恶劳图享受，

爱喝爱跳无忧愁，

日子清闲乐悠悠。

“……”

还没等它们唱完，“叭”地一声，小蝴蝶、蚊子、苍蝇一同死于苍蝇拍下。

【写作评点】

作者的童话是写给更小的孩子看的。作品里既有形象化的外在描写，又有童谣形式的对话，不但形式新颖，而且生动有趣，有很强的可读性，趣味性。

小蝴蝶的下场应该引起小读者的思考。

过去我们总是把文学作品(包括童话)的教育功能放在首位，现在看来，首先应有趣，有审美的愉快，才能谈到教育意义。

节日抒怀

转眼间，已是我人初中后的第一个国庆节了！

在国庆假日里，许多中学同学都想外出旅游，而我却特别想回到我读小学时住的老屋去看看。一迈进老屋门，便觉得格外亲切，我真是太爱这儿了。虽然只离开个把月，但分外想念。还因为，这儿有我更想念的小学同学，特别是同窗六年，不，从学前班算起应是七年的

一位亲爱的女同学。没等放下书包，我就迫不及待地打电话给她。

“啊！”一见面，我俩激动得连问候的话都没说出来，就抱在一起了。像往年国庆假日那样，我们整天在一起说呀、唱呀、跳呀，特别开心。她，那双顽皮的笑眼，那么爽朗的笑声，都没变。从她的笑容、言谈、举止中，我深深感到我俩之间的纯真友谊没有变。光是这一点，已令我激动得热泪盈眶，不由得回忆起我俩许多节日的美好往事……

记得上学前班时，我俩欢快地在一起度过了那年的国庆节。她长长的秀发上扎着绸制的花朵，给了我深刻的印象。一起玩疯了，我逞能地帮她挽起秀发，高高地束在头顶，宛如黑亮黑亮的“瀑布”。在灿烂的阳光中，你追我赶。她迎着微风向前奔去，而那秀发竟迎风飘舞，仿佛她也飞了起来。啊，好美，真像一幅图画！多美的秀发，我好生羡慕，从此我也留起了头发，想着有一天自己也有一头秀发迎风飘舞。一年又一年，头发长长了，人也长高了，我们快要小学毕业了！然而，进入初中前，我俩都非常难舍地剪去了那黑黑的长发，留了个学生头。可是，她那幅秀发迎风飘舞的“图画”，却永远珍藏在我的心里！

小学六年，我俩可说是朝夕相伴，互相学习，互相帮助。有了苦恼，总想找对方倾诉；有了欢乐，也一样找对方分享。最有意思的是，有一年国庆节，我们到望麓公园去游玩，在一个小山上发现了许多各种各样的小石头，就开始了找“宝石”的游戏，终于辛辛苦苦地找到了一块晶莹发亮的小石头，高兴得大叫起来：“找到‘宝石’啦！”我俩又一起在我家门前的草地上挖坑，将它埋好，并画了一张藏“宝”图，相约绝对保密。可哪知，一天夜里，那块藏“宝石”的草地竟成了厚厚的水泥坪。我俩再也见不到心爱的“宝石”了，抱在一起几乎要大哭一场。现在想起来，真要笑死人。然而，这个充满儿童天真与友谊的“小秘密”，却深深刻在我的脑海里……

六年的岁月，六个国庆节，转眼就过去了，我俩小学毕业了，而且分到了不同的中学，我们是多么不愿分开啊！也许是有预感吧，记得毕业前的最后一次春游，郊外的景色虽非常

迷人，而我心中却涌起一阵难过的离别之情。我俩都抱怨时间走得太匆忙，不让我们在一起多呆一会儿。是啊，六年的时间不算短，怎么就像“弹指一挥间”地过去了呢？我俩一起轻轻地采下银杏叶，小心翼翼地留在日记本里，作为离别的纪念。可是在一起合影时，却不再有往日灿烂的笑容。那份离别的伤感已经明明白白写在我们的脸上，也在相机中成了永远的定格！

然而，今年国庆假日的见面，我俩有了更多的话题，从天安门前北京申办奥运的巨大花坛，悉尼奥运祖国健儿的金牌，到假日人们旅游的欢乐，还有各自学校的趣闻……谈得那么有趣、那么开心。最令我感动的是，我们那份纯真的友谊没有因时间的流逝而淡漠，反而更深更浓了。真是“美丽的彩虹在雨后，纯真的友谊在别后”呀！

我想，明年的国庆节，十年二十年后的国庆节，我们再见面时，相信还会像今天一样，只是谈心的内容将会更加丰富多彩：新世纪的美好、祖国的繁荣、个人的事业、同学的家庭……啊，那份友谊也会依然是真真的、纯纯的……

【写作评点】

这篇作品，作者用一种细腻的文笔追忆了昔日的伙伴，在那里生活了六年的母校。应该说作者抓住了情感的寄予点，把思绪定格在永恒的记忆里。而对童年伙伴的无私而单纯的友谊，则表现为一种真诚和真挚。

全文的语言流畅而自然，作为一个 12 岁的初一学生能有这样的文笔，也是很值得让人称道的。习作在结构上，也是比较严谨的，作者把握住了国庆节这样一个特殊的日子——从国庆节入题，又从国庆节开始追忆，最后又是把友谊寄予在了一年一年的国庆节上。

虽然在选材和构思方面没有什么新意，但是在表达上作者却表现出一定的语言叙述能力。

追星一族大逃亡

追星一族之灌篮高手

我们心中的篮球什么时候最火爆?答案：不是 NBA 久开赛时，而是《灌篮高手》开播时。

我们追星一族组织的篮球小队中，有两个人自称天才的“篮球二人组”，他们的口头禅是：“天才的搭档，黄金的组合”。我们的篮板王“樱木花道”：刘苏非兴致勃勃练灌篮，一不小心碰到了篮球架上，磕破了一颗门牙。虽然挂了彩，但有可爱的“晴子”一边助兴，就是再磕掉了满嘴的牙也没关系哟。超级新星“流川枫”蒋言雨找到啦啦队的女生，也想组织一支私人啦啦队，可女生们的一贯反应是：“哦呸!”可在赛场上，女生们还是一个劲地高喊“流川枫，加油!”

两位一直驰骋球场的篮球天才不久就碰到了大问题，其他班的新星也冉冉升起：11 班蹦出了一个三分球最佳射手，13 班又冒出了一位自吹是“宫成良田”第二的小个子后卫等等，他们真担心保不住天才的位置，不过没关系，我们对篮球一颗火热的心永远不变，他们永远是我们心中的“灌篮高手”。

追星一族之签名风波

赵薇主演的一出《还珠格格》红透了半片天，全国的追星族们掀起了一阵“格格热”，我们班的女生也火速成立了“格格迷”协会。

一日课间，男生张杰克召集“格格迷”协会的成员，说是要拍卖一本《还珠格格》，上面还有赵薇的亲笔签名呢!格格迷们喜出望外，你 10 元，她 20 元的要买下来，经过几轮角逐，最后王一飞以 30 元买了下来，真让其他“格格迷”羡慕死了。

王一飞自从以 30 元买下了这本书，就一直把它当宝贝似的宠着，可那一个重大的发现

仿佛给了她当头一棒。

又一日课间，王一飞无意中见到了张杰克掉在地上的“家长联系本”。张杰克家长的签名竟是“赵薇”，弄得王一飞莫明其妙，拿张杰克质问。

张杰克耸耸肩一摊手只得从实招来，说：“我老妈也叫赵薇，几十岁的人了，也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格格迷，我拍卖给你的那本《还珠格格》就是她的藏书，当然写上了她的名字啰。我也不至于构成诈骗罪吧？”

王一飞又好气又好笑地说：“我要是法官，准给你安上一个

特大罪名——拐弯抹角诈骗罪。”

追星一族之小鬼侦探团

上中学后，学校的各种社团办得轰轰烈烈，最近又有一个新社团强档推出，新社团的海报上画着一个大大的名侦探柯南，这就是——小鬼侦探团！

戴着大眼镜，自称比柯南还柯南的男生宇霖，他手下带领着两名女将阿梦和纯子。他们原以为借着柯南的大名，来报案的人会挤破门坎，谁知从来就是冷冷清清，这叫他们失望极了。

三个小鬼侦探好不耐烦，真巴不得学校里出点什么事才好，可学校向来太平得很，根本没有他们想像的流氓、盗窃团伙之类，甚至连一辆单车都没有少。那么就给他们一点面子，某一日某一位同学丢失一个文具盒或是一串钥匙，让他们破一破案显显身手也好。他们连上课都这么盼望着。

宇霖独自走在一条小路上，月光朦朦胧胧的，前面的路好像消失了又好像没有，突然，他听见有人在叫他，回头一看是林老师。林老师拿出一张试卷：“看你的成绩。”天哪，只有77分！突然，77变成了两把黑幽幽手枪，枪口直对着宇霖……

“救命啊！”宇霖醒来了，幸好是一个梦。宇霖伸手摸了摸藏在床单底下那张77分的考